



## 加入摩門教

白天站在大沙漠中，從高處往周圍眺望，遙遠的地面盡頭，在藍色的天空下可看得出是圓形的。

這裡就是北美洲的大沙漠。一眼望去，都是泥沙和岩石，沒有樹木，也看不到青草。難道都沒有活的動物嗎？

沙漠中處處有山谷，那些山谷的谷底，散布著灰色的東西，動也不動。那是骨頭！粗而長的大概是牛馬的骨頭吧？使人看了毛骨悚然！

這些骨頭是怎麼來的呢？這麼多的人和動物，是不是都被殺了呢？大概不會這樣吧？他們一定是在這個大沙漠中迷了路，沒有水喝，沒東西吃，人和牛、馬都因飢渴而死了。

紅紅的太陽好像在滴著血，正慢慢往西邊下沉。所有岩石的黑影子漸漸

的拉長了。

夕陽下，染成紅色的岩石旁邊，有東西在蠕動。那是個人。他那褐色的頭髮很長，眼睛也是褐色的，下巴長著鬍子。

「唔！天又要黑了嗎？」

他張開鬍子當中的嘴巴自語著，聲音雖然沙啞，卻很有力。放在他腳邊的是一個大背囊。他大概是旅行很久了，背囊很滿。

突然間，背囊裡有東西在動，從背囊口伸出兩隻小手來！這一隻小手的白又細，一會兒，可愛的臉孔也出現了：頭髮是金黃色的，額頭是白色的，眼睛是碧綠色的——原來是一個五、六歲的小女孩，剛才她大概是在背囊裡面睡著了。她打了個呵欠，望著身邊那個有鬍子的男人，用可愛的聲音說：

「舅舅……」

「噢！李西，你睡醒了嗎？稍微等一等……」

大鬍子的男人伸出兩隻有力而粗糙的手，從背囊裡面把這女孩子抱了起



來，就放在他的旁邊。

李西這女孩穿著綠色的洋裝，腰間繫著白皮帶，坐在地上，仰望著那個

男人說：

「水！我想喝水。給我點兒水喝好嗎？」

「嗯！我就給你喝好啦！」

大鬍子的男人，立刻把掛在脖子上的水壺拿了下來，把水倒在水壺的蓋子裡，拿給李西說：

「好好的喝，別潑掉……」

李西用她的一隻小手接過壺蓋，拿到嘴邊，一下子便把水喝光了。她把壺蓋遞給那男人，很想再要點兒喝，便說：

「請再給我一點兒水吧！」

「不能再喝了。要喝也得等一些時候。你暫時忍耐忍耐吧！」大鬍子的男人搖著頭說。

「爲什麼呢？」  
「在沙漠中，連一滴水也非常重要。舅舅從中午到現在，也才喝一蓋子的水呢！」

「是嗎？水快沒有了是不是？」

「是。沒有了水，你和舅舅就糟糕了！」

「是嗎？會糟糕嗎？我和舅舅會糟糕嗎？」

「不僅是糟糕，還會死的呀！無論是人，或牛、馬、狗、鳥兒，沒有水就會渴死的。」

「我不願意死。」李西擔憂的問：「水到底在哪裡呢？」

舅舅也很擔心的樣子，緊蹙著他那對粗眉毛，慢慢的說：

「水在河裡呀！可是，羅盤的針壞了，舅舅在沙漠中把方向搞錯了！我們迷了路，以後怎麼辦呢？」

李西一聽到沒有水會渴死，水在河裡，她便站起來。

「舅舅！河在哪裡呢？」

她這樣問著，很關心的望了一望遠處的草叢、岩石、沙土。忽然間，她舉起手，指著一個地方，驚異的喊叫起來：

「噢？那是什麼？舅舅！」

「啊！晚霞呀！」

舅舅望著李西所指的方向——北方，他也站起來，喊著：

「噢？這倒是怪事了！」

怪得很！現在是傍晚，應該是沒有風的。大沙漠的傍晚是寂靜的，可是，北方有沙塵飛揚著，從東邊吹到西邊。

「唔！如果是旋風的話，應該捲得高高的才對呀！李西，你在這裡等一下吧！」

舅舅攀著在他們旁邊豎立著的大岩石爬了上去。他的褲子破了，鞋也扭歪了。他一站在大岩石上，便把右手舉在額頭前面，一直凝視著北方滾滾飛

揚的沙塵，突然他的兩眼炯炯發亮起來。

「哦！好多好多人呀！對啦！他們是往西部去的吧？」他自言自語的說著。

實在西邊斷了，強烈的夕陽把沙塵照成金黃色，在它的下面可以看到好長的旅人行列。那是很長很長、陸續不斷的大行列！

這些人裡面，有的荷著槍，有的跨在馬上，好像是騎兵隊。在那行列中間，有好幾輛馬車在前進，車中坐著的是女人和孩子，這些車都是敞蓬車。不過，在騎兵隊前後，卻有兩輪馬車在奔馳，車上滿載著各式各樣的家具。

在馬車旁邊，是很多徒步的人。有幾輛張著黃色車蓬的馬車出現了，車蓬是為了遮蔽太陽光的吧？在那後面又有騎兵隊跟著。

「多麼壯觀呀！是不是太多了一點呢？」

大鬍子瞪著銳利的目光望著，驚嘆著。

的確，這行列越看越長，先鋒的騎兵隊在西邊奔馳，沙塵飛揚，但是東邊也有馬車，一輛又一輛的出現了。側耳傾聽，還可以聽到車輪滾動的響聲和馬蹄聲。

「我知道了！這是要到西部開拓的一大批移民呀！好，我想個辦法，來參加他們的行列吧！」

他點點頭，舉起雙手，使勁的搖著。無論他怎麼喊，他們也沒有聽到他的聲音。但在夕陽下，他們會看到他的。他們如果看到這個大沙漠的岩石上，有一個人正在搖著手，他們一定知道這是求救的信號，不會開槍打死他的。

「舅舅，您在做什麼呢？」

大鬍子聽到李西的聲音，李西這時已經爬到岩石上面來了。

「危險！你會掉下去的呀！」

大鬍子用左手抱著李西，右手更起勁的搖著。

李西被嚇得哭了起來。

塵埃飛揚著，有八個騎兵一直朝這裡奔來，他們並排成一橫隊，騎術都

很高明，八個人的背上都背着槍。

他們一來到岩石下面，就都把馬勒住了。八個人當中的一個人，望著岩石上面，大聲喊道：

「你是不是印第安人？」

大鬍子抱著李西，慢慢的回答：

「你們應該看得很清楚，我雖然被太陽晒得這麼黑，但我並不是印第安人，是道道地地的白人！」

「好。知道了！你講的英語也很不錯。」另外一個青年勒緊了馬的繩

說：

「你叫什麼名字？」

「我叫約翰·法利亞，今年四十三歲。」

「法利亞先生，那個女孩子長得很可愛，她是你的女兒吧？」

「現在，她算是我的女兒，名字叫李西。」

李西聽到人家在談論她，也就止住了哭，豎起耳朵聽著。

「你說『現在算是……』，這是什麼意思？」

「其實她是我妹妹的女兒，但我的妹妹和妹夫都死了。我以前住的是比這裡更偏南的地方……」

「那真是太可憐了！」

「是的。起初我們一共有二十一個人。」

「是嗎？你們是為了找金礦來的吧？」

「是的。可是，我們在途中都患了病，吃的東西也沒有了，也沒有藥物可以醫治疾病，大家先後死去，只有我和外甥女還活著。這樣下去，我不知道怎樣才好，真不堪設想哩！」

「你正在沒有辦法的時候，看到了我們是不是？」

「是的。真得謝天謝地啊！你們那邊的行列好長啊！多麼壯觀呀！請問你們一共有多少人呢？」

「至少有一萬人以上……」

「噢？有那麼多人哪！是不是可以讓我和李西加入你們的行列？我的意思是說，請你們救救我們！」

「我們也是為了救你們才特地跑來的。不過，要加入我們的行列，就得重新考慮了。」

「這怎麼說呢？你們現在給我食物和水，雖然是及時救了我們，可是我們分開以後，在這個大沙漠中，只有我和李西，到底該怎麼辦呢？」

「稍等一下！法利亞先生！現在，我得把話說清楚了，要作為我們的同伴，可是要有條件的呀！」

「你們大概不會說要我的外甥女吧？除了這個以外，別的條件我都願意接受……」

「那麼，我要宣布嘍！你聽著好了！你們要和大家信同一種神，要和大家採取同樣的行動，要和大家遵守同樣的命令。就是這三個條件。」

「這三個條件我都能遵守。但是到底是誰命令大家呢？命令的又是哪些事情呢？」

「在我們之上的先知——楊克，他在命令一切！」

「先知？現在還有這種人嗎？」

「法利亞先生，你如果答應遵守剛才我所講的三個條件，那你就跟著我們來好了。」

「好。我完全遵守就是了！」

「你可以對神發誓嗎？」

「是的，我可以對神發誓。這樣總比死好——」

「好。那你就從岩石上面下來好啦！」

「李西，抓住舅舅哦！」

法利亞用雙手抱住了李西，從高高的岩石上跳了下來。

「他的行動倒是敏捷得很，真是變得！」

騎在馬上的一個人情情的說著。

不久，一大群白人——盎格魯、撒克遜民族陸續往西邊移去了。他們橫越了大沙漠，翻山越嶺，穿越千古無人跡的密林，渡過河，爬過山谷，到達曠野，便把荒地開墾為田園。他們還砍伐森林裡的樹木蓋房子，把原住民——印第安人趕走，如果有抵抗或來侵襲的人，就不客氣的把他們打死，在這曠野上流了很多的血。

白人說這是「開拓」。但從印第安人看來，這是「侵略」，也是「征服」哩！

能把神所想的傳達給人民的，這種人叫「先知」，他擁有絕對的權力。先知楊克率領了大約一萬多的人馬和車、貨物等好長好長的大行列，移民到西部來。一萬多人裡面，法利亞和李西是在沙漠中新加入的。

經過大家努力的開拓，新的鄉鎮成立了，因為位於大鹽湖旁，所以叫「鹽湖鎮」。鄉鎮的周圍有廣大的小麥和玉米田。在那裡又蓋了房子，工廠也

成立了，工廠林立，街上有商店並排設立著，教會的十字架高聳在藍空中。田野的那邊有大牧場，養著馬、牛、羊等動物。法利亞舅舅在牧場旁邊蓋了一座木頭房子，李西就在這個房子裡長大了。

法利亞舅舅對於開拓有卓越的頭腦和本事。三年過後，他重新蓋房子，把田地也擴大了。他雇用了很多印第安人，把工廠也蓋起來了，還製造了各式各樣的家具。六年過後，他又蓋了不少的房子，成了富翁。九年後，他在這鎮上成了聞名的人物。

「法利亞先生，你怎麼不封老婆呢？我可以向你介紹很好的對象！」

訪問他的人，無論是鄰居或從遠處來的，都很誠懇的勸他結婚。法利亞亞每次聽了，都搖頭說：「謝謝你的好意！但我覺得還是一個人舒服。」

對方聽了，都會好奇的問：

「那你賺了這麼多的錢，將來是不是打算把這些財產——房子、工廠、

田地、牧場等，都要留給李西一個人呢？」

「這個我還沒有考慮到哩！」

「你一定是這樣想的。凡是關於可愛的李西的事情，你就會幹得格外起勁。」

「不見得吧！哈哈！」

平常嚴肅的法利亞，一聽到人家談起李西來，他就綻開笑容，高興得笑起來。他覺得李西太可愛了。因此，他雖然成了富翁，卻不討老婆。

大家從東部移民到這裡來已經有十二年了。他們所住的鄉鎮，現在也升格為「鹽湖城」，市內、外的房子和住民，也增加了幾十倍。鎮上的大富翁有六個，法利亞就是其中的一個。

李西變成十八歲的大姑娘了。她的頭髮是金黃色的，肌膚白嫩，眼睛像綠色的寶玉。

她的儀態變得高貴又美麗，青年們都稱她為「鹽湖城的公主李西」。

大人們也都紛紛這樣議論著：

「能和李西結婚的是什麼人呢？和她結婚的青年太幸福了。只要娶公主做太太，將來就是繼承法利亞財產的人！這個人是誰？他住在哪裡？」

大家對這個問題發生濃厚的興趣，紛紛揣測誰是市內最有希望的青年。正在這個時候，可怕的事情就在這個城市發生了。先知楊克的耳目突然出現了。為了這樁事，市民們都害怕得發起抖來。

住民激增的結果，違背誓言、不遵守先知楊克吩咐的人也多了。

有一次先知楊克命令說：

「青年的約翰斯頓要和少女瑪麗結婚。」

可是，約翰斯頓已經和別的少女相愛了。於是，約翰斯頓便離開家，躲了起來。但楊克的耳目很快就把他搜索出來。

約翰斯頓被帶到深山的森林裡，用粗繩子吊死在樹上。

大家都很同情慘死的青年約翰斯頓，但卻沒有一個人敢說出口來。因為



同情叛徒的事情，萬一被楊克的耳目聽到了，一定會立刻被抓起來，以「誹謗先知楊克」的罪名，送到深山森林裡去處死。

先知的權力是神聖不可侵犯的。

楊克的耳目到底有多少呢？他們都在哪裡活躍著？誰也不知道。鄰居法蘭克或喬治，說不定也是他手下的一分子。如果說少女也加入他們這個秘密組織的話，住在對面的安娜或伊麗莎白，說不定也是他們中的一員哩！

不安的氣氛在這個城市籠罩著，但青年們對於「鹽湖城的公主李西」的幻想，卻絲毫都不受影響。

李西的美麗高貴，會使初次看到她的人驚為天仙。而且這位「公主」騎馬的技術高超，一揮起鞭子來，馬就像入無人之境一般奔馳。她如果要參加賽馬的話，一定可以獲得冠軍無疑——大家都異口同聲的這樣說，可見她騎馬的本領了。這也難怪，李西從小時候起，一直就在牧場旁邊的木房子裡長大，從小就養成騎馬的習慣。

「彭丘」，這是公主李西常常騎的白馬名字。這匹馬像雲那樣白，青年們連對這匹小馬也羨慕不已呢！

「如果能像彭丘那樣載著公主就好了！喂！你不是這樣想的？」

「你也這樣想嗎？我早就很羨慕彭丘了。哈哈！」

青年們邊談邊笑著。

這時候，有很多穿著旅行裝的男女，在鹽湖城的大馬路上騎著馬或徒步走著，裡面有的是白人，有的是印第安人。他們是到西邊——加利福尼亞礦山去淘金的。

中午的時候，金髮的李西騎著白馬，出現在十字路的廣場上。她那碧綠色的眼睛清澄動人，雪白的額頭流著汗，兩腮浮現著粉紅色，合身的騎馬服使她顯得特別漂亮。廣場上的人都驚嘆的仰望著騎在馬上的她，被她那高貴而美麗的容姿深深的迷住了。要前往加利福尼亞礦山的印第安人，也都在悄悄的交流著：

「她像是個下凡的仙女。到底是什麼人的千金？」

「是啊！的確長得太美了。」

正在這個時候，從街的另一邊突然走出一大群牛來，前後有六個男人趕著牛群。

「畜生！跟著一起走！」

「喂！牛！跑慢一點兒！」

從牧場出來的一百多頭牛，腦袋上都長著粗大的犄角，慢吞吞的走出廣場，把路擋住了，使那些走路的印第安人、騎馬的白人，還有馬車和貨車，都無法前進。

「這個時候，怎麼會跑出這麼多頭牛來呢？」

「小心！牛被鞭子打得火了，趕快讓牠們過去！」

你一句，我一句，大家正在議論紛紛的時候，李西所騎的白馬彭丘蹄被勒住了，但是看見這麼一大群牛卻嚇壞了，忽然把兩隻前蹄高高的豎起來。

騎馬本領高超的李西，也幾乎從馬上掉下來。真危險！



### 理想的一對

馬尖銳的嘶鳴聲引起一大群牛의 注意，牠們憤怒的野性快要爆發了。

李西幾乎從豎著前腳的彭丘背上摔了下來。

「不行！」

她往前屈著上身，勒緊馬繮繩。還好她從小就騎慣了馬，不一會兒，彭丘就把脖子上的鬃毛搖晃了一下，把前腳放下來，往後退了退。

「喂！牛！」

男人大聲咆哮著，把鞭子抽得咻咻作響。

有兩頭雄壯的大牛，搖晃著粗大的犄角，突然朝著正在嘶鳴的彭丘衝過來。黑的那一頭被鞭子抽打得猶豫起來，但紅的那一頭怒火更大了，牠「吼